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3-43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570,262,420.92	1.25%	119,842,138,202.53	-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6,831,388.95	17.33%	4,104,982,045.38	-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08,289,646.39	22.45%	3,996,204,129.17	-1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422,289,734.43	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25	17.35%	0.5942	-19.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25	17.35%	0.5942	-19.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0.26%	7.90%	降低2.7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581,472,604.81	119,689,947,964.57	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2,312,128,302.30	49,939,038,526.46	4.7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17,011.97	2,344,843.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040,122.49	134,684,277.98	主要是获得的节能环保、技术开发等相关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1,842.55	2,567,246.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22,058.35	20,317,359.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71,491.00	10,501,092.21	
合计	28,541,742.56	108,777,916.2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151,875,709.17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等相关政策规定，对销售利用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压生产的电力和热力等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因该项退税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且在较长的期限内可连续地获取，故公司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公司前三季度计入其他收益的资源综合利用退税金额共计151,875,709.17元。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2023年前三季度，钢铁行业上游原燃料价格高企、下游需求偏弱，企业生产经营仍面临较大挑战。公司积极把握钢铁需求结构变化的机遇，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四化"转型升级，实现营业收入1,198.42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05亿元，继续保持了相对稳定的盈利能力。其中，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05.70亿元，同比增长1.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37亿元，同比增长17.33%。

1、经营结果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增减率	变动幅度较大原因
管理费用	1,326,791,765.31	1,870,313,048.80	-29.06%	主要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将生产车间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从管理费用调整至营业成本科目
财务费用	20,640,846.50	-27,491,192.46	由负转正	主要系汇兑收益同比减少
投资收益	293,644,037.26	97,217,053.81	202.05%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以及按权益法确认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均同比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349,644.14	-65,673,074.37	由负转正	主要系去年同期财务公司持有的债券出现浮亏
信用减值损失	-92,981,061.80	-30,116,442.80	208.74%	主要系财务公司按照银监会规定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增加
营业外收入	18,370,706.27	10,697,275.31	71.73%	主要系子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收益同比增加

2、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减率	变动幅度较大原因
货币资金	5,400,506,017.01	11,159,395,812.37	-51.61%	主要系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大额存单，以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70,296,505.97	1,457,946,758.02	35.14%	主要系财务公司购买的银行金融债增加
其他应收款	176,691,529.23	117,349,374.74	50.57%	主要系子公司计提的安全经费及预付电费等暂挂款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3,542,876.70	1,593,330,794.54	-42.66%	主要系财务公司持有的债券逆回购资产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744,030,193.87	10,013,622,671.66	77.20%	主要系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购买的大额存单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6,918,118,378.22	4,882,361,237.52	41.70%	主要系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购买的大额存单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74,990.60	42,055,562.68	1207.97%	主要系华菱湘钢受让兰石重装6%股权所致
短期借款	3,130,587,352.45	4,614,795,171.47	-32.16%	主要系公司主动调整债务结构，减少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4,582,048.54	647,171,219.27	47.50%	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14,977,892,217.08	10,912,649,245.00	37.25%	主要系公司主动调整债务结构，增加长期资金储备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1-9月	增减率	变动幅度较大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0,591,418.25	-6,203,255,083.82	-78.30%	主要系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购买的大额存单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747,473.88	-821,072,435.19	-92.16%	主要系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4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41%	2,239,394,763	0		
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80%	538,949,194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47%	377,667,208	0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9%	200,000,000	0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05,708,0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58,996,25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56,437,153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5%	51,734,508	0		
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44,866,498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其他	0.64%	44,342,268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239,394,763	人民币普通股	2,239,394,763
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38,949,194	人民币普通股	538,949,1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77,667,208	人民币普通股	377,667,208
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0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05,7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708,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996,250	人民币普通股	58,996,2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富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437,153	人民币普通股	56,437,15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734,508	人民币普通股	51,734,508
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	44,866,498	人民币普通股	44,866,49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44,342,268	人民币普通股	44,342,26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2023年9月30日，湖南钢铁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湘钢集团、涟钢集团、衡钢集团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因此，湖南钢铁集团、湘钢集团、涟钢集团、衡钢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23,210,455股，占比43.76%。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00,506,017.01	11,159,395,812.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70,296,505.97	1,457,946,758.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2,735,103.52	612,059,914.46
应收账款	5,491,389,032.51	4,512,570,008.22
应收款项融资	9,009,764,060.64	7,922,968,195.24
预付款项	3,925,311,978.96	3,800,422,323.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6,691,529.23	117,349,374.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69,177.55	4,269,177.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3,542,876.70	1,593,330,794.54
存货	13,848,105,845.48	12,262,397,480.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744,030,193.87	10,013,622,671.66
其他流动资产	6,918,118,378.22	4,882,361,237.52
流动资产合计	65,930,491,522.11	58,334,424,570.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6,727,490.46	726,009,863.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074,990.60	42,055,562.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9,205,083.68	46,671,713.20
投资性房地产	59,198,339.80	60,731,107.25
固定资产	50,629,020,885.34	49,492,782,540.02
在建工程	6,704,029,905.17	6,247,737,590.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006,924.14	15,907,191.49
无形资产	5,549,820,521.66	4,551,241,770.41
开发支出	7,524,948.64	6,075,386.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600,086.21	225,48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112,574.15	129,077,19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59,332.85	37,007,993.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650,981,082.70	61,355,523,393.78
资产总计	130,581,472,604.81	119,689,947,964.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30,587,352.45	4,614,795,171.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43,301,883.98	1,292,799,996.46
拆入资金	49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346,193,080.80	15,936,850,127.48
应付账款	10,303,589,231.30	10,478,694,663.1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96,817,501.03	5,509,090,368.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4,500,00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886,358,477.69	3,922,590,447.35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46,719,130.45	1,292,169,135.57
应交税费	447,925,554.92	396,570,971.49
其他应付款	4,960,408,659.84	5,247,081,313.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5,000.00	575,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4,582,048.54	647,171,219.27
其他流动负债	815,422,056.10	659,670,398.24
流动负债合计	51,306,404,977.10	49,997,483,812.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977,892,217.08	10,912,649,24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687,100.63	12,820,168.61
长期应付款	3,199,530.86	3,199,530.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0,314,785.51	310,314,785.5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2,372,610.75	744,661,97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790,363.35	116,363,604.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26,256,608.18	12,100,009,309.43
负债合计	67,632,661,585.28	62,097,493,121.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08,632,499.00	6,908,632,4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05,620,011.09	13,978,790,361.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711,467.43	33,724,121.47
专项储备	17,362,534.42	
盈余公积	1,452,038,109.23	1,452,038,109.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012,763,681.13	27,565,853,435.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312,128,302.30	49,939,038,526.46
少数股东权益	10,636,682,717.23	7,653,416,316.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948,811,019.53	57,592,454,843.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581,472,604.81	119,689,947,964.57

法定代表人：李建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炼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0,271,566,431.87	124,842,449,400.45
其中：营业收入	119,842,138,202.53	124,390,928,914.15
利息收入	425,426,526.40	445,195,712.24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001,702.94	6,324,774.06
二、营业总成本	114,907,997,760.04	118,421,833,263.24
其中：营业成本	108,029,225,074.23	110,974,537,199.99
利息支出	110,524,303.71	130,155,193.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80,437.00	519,687.82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9,024,795.04	478,148,753.87
销售费用	310,581,958.11	312,389,298.73
管理费用	1,326,791,765.31	1,870,313,048.80
研发费用	4,660,728,580.14	4,683,261,272.57
财务费用	20,640,846.50	-27,491,192.46
其中：利息费用	402,385,989.71	427,647,772.67
利息收入	236,197,649.09	218,023,525.07
加：其他收益	286,559,987.15	278,752,466.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644,037.26	97,217,053.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1,777,586.22	111,088,588.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49,644.14	-65,673,074.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981,061.80	-30,116,442.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64,812.46	-10,907,586.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227.16	-2,270,928.0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60,243,318.20	6,687,617,625.18
加：营业外收入	18,370,706.27	10,697,275.31
减：营业外支出	13,995,843.11	12,922,189.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64,618,181.36	6,685,392,711.19
减：所得税费用	651,849,469.67	820,601,87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2,768,711.69	5,864,790,838.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2,768,711.69	5,864,790,838.8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4,982,045.38	5,131,010,385.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7,786,666.31	733,780,453.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878,360.63	22,395,534.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012,654.04	22,395,534.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226,041.09	13,494,261.5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26,041.09	13,494,261.5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13,387.05	8,901,273.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13,387.05	8,901,273.1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293.41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94,890,351.06	5,887,186,373.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6,969,391.34	5,153,405,919.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7,920,959.72	733,780,453.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942	0.74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942	0.7427

法定代表人：李建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向宏 会计机构负责人：傅炼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710,877,564.22	128,771,958,535.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50,501,887.52	-171,966,110.47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3,299,218.11	451,223,065.93
吸收存款的净增加	963,768,030.34	-4,758,262,740.6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69,787,917.84	3,351,863,191.8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84,5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9,970,836.11	830,894,393.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890,721.88	434,806,19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520,596,176.02	128,910,516,527.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829,264,339.45	111,548,846,573.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250,761,262.53	-390,334,893.0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9,421,496.42	-194,485,977.04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3,334,365.68	303,674,398.9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08,181,016.44	4,453,356,828.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3,511,073.75	4,185,891,174.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3,832,887.32	1,671,161,28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98,306,441.59	121,578,111,39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2,289,734.43	7,332,405,13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718,390.80	3,621,711,463.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22,248.02	95,689,183.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39,289.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8,750.00	1,929,79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834,388.82	3,719,369,727.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34,431,381.05	3,567,967,190.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30,715,864.02	2,869,472,845.1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8,562.00	3,485,184,775.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66,425,807.07	9,922,624,81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0,591,418.25	-6,203,255,083.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7,402,505.69	1,243,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793,122,303.43	22,686,894,708.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457,537.22	743,176,80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00,982,346.34	24,673,871,514.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10,089,099.70	22,112,383,722.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6,244,053.85	2,560,009,636.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0,921,432.62	188,301,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396,666.67	822,550,59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78,729,820.22	25,494,943,94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747,473.88	-821,072,43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2,843,151.84	176,056,195.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53,206,005.86	484,133,812.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4,923,290.93	6,579,693,523.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1,717,285.07	7,063,827,336.19

（二）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3-42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菱钢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3日发出。会议发出表决票9份，收到表决票9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阅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及第四季度经营计划，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98.42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05亿元，继续保持了相对稳定的盈利能力。其中，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05.70亿元，同比增长1.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37亿元，同比增长17.33%。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43）》。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菱涟钢建设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转型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

为加强无组织排放管控，降低原料损耗，实现降本增效，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拟建设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转型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投资额54,970万元。项目建成后，华菱涟钢烧结料场实现封闭改造，并配套建设了相关的除尘等环保设施，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要求。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华菱涟钢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改造项目的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44）》。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菱涟钢建设实施炼铁厂烧结机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

为响应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满足以高炉为中心的铁前生产需求，华菱涟钢拟建设实施炼铁厂烧结机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投资总额107,382万元。该项目配套建设了相关的除尘等环保设施，符合国家环保政策要求。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华菱涟钢实施炼铁厂烧结机节能环保改造项目的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3-45）》。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华菱涟钢固定资产处置的议案》

根据国家环保政策要求，公司下属子公司华菱涟钢焦化厂4.3米焦炉现已停运，共有53台（套）设备资产及289项备件闲置且无法在内部再利用。为进一步盘活老旧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华菱涟钢拟以2023年9月30日为基准日上述闲置资产的评估值8,899.96万元为定价基础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公开挂牌处置，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值的90%，最终成交价格以摘牌价格为准。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华菱涟钢固定资产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46）》。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现拟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2019年9月经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主要涉及以下几方面，一是增加独立董事独立性标准；二是修订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三是修订独立董事提名、选举及更换要求；四是修订独立董事职责、履职方式以及履职保障相关条款。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9票，其中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3-47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3日发出。会议发出表决票5份，收到表决票5份。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198.42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05亿元，继续保持了相对稳定的盈利能力。其中，2023年第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05.70亿元，同比增长1.2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37亿元，同比增长17.33%。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43）》。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5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3-46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于华菱涟钢固定资产处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焦化厂4.3米焦炉现已停运，共有53台（套）设备资产及289项备件闲置且无法在内部再利用。为进一步盘活老旧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华菱涟钢拟以2023年9月30日为基准日上述闲置资产的评估值8,899.96万元为定价基础在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处置，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值的90%，最终成交价格以摘牌价格为准。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由于本次交易将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存在不确定性，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届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义务。

二、拟处置资产基本情况

为落实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华菱涟钢于2021年10月启动实施焦炉环保升级改造项目，即淘汰原4.3米焦炉，等量置换为节能环保自动化水平高的7米焦炉，以进一步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本次拟处置的资产为4.3米焦炉停运后闲置的53台（套）设备资产及289项备件，具体为存放于干熄焦车间、一炼焦车间、环保回收车间的65t干熄炉装置、65t干熄炉排焦装置、65t干熄炉锅炉等废旧设备和旋转密封阀、炉盖等备件。由于使用年限长久，且无法在内部再利用，因此长期处于闲置状态。截至2023年9月30日，拟处置资产账面原值14,020.96万元，账面价值8,874.34万元。该部分资产属于华菱涟钢所有，资产权属状况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诉讼、仲裁、查封、冻结等情况。

三、拟处置资产定价依据

本次处置拟以2023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华菱涟钢4.3焦炉闲置设备资产及备件的评估值为定价基础在湖南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根据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致信德"）出具的《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拟处置资产涉及所持有的53台套废旧设备和289项备件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经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截至2023年9月30日，拟处置资产账面价值8,874.34万元，评估值8,899.96万元，增值率0.29%。

根据《湖南省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国有企业实物和无形资产交易规则》相关规定并结合上述评估值，本次拟处置资产在湖南联交所的第一次挂牌价格为评估值8,899.96万元。若期满后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则有权以不低于评估值的90%即8,009.96万元继续挂牌转让，最终成交价格以摘牌价格为准。

四、本次处置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处置闲置资产以评估值为基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有利于进一步盘活老旧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由于交易对象尚不确定，标的资产可能存在无法售出的风险。公司将根据上述资产后续处置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3-44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菱涟钢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改造项目的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1、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为加强无组织排放管控，降低原料损耗，实现降本增效，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拟建设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转型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投资额54,970万元。

2、投资项目的审议程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决议公告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

3、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项目建设内容

1、新建1个C型料场（宽80m，长430m，总储量约44万t），在现有的混匀料场C跨新建一座预配料室，在现有的混匀料场B跨新建一个汽车受料系统以及相应的通廊转运站；

2、考虑将1#、2#翻车机翻卸的无烟煤移至4/5/6号翻车机卸料，并新建对应的运输系统。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建设周期

项目投资估算54,970万元，其中建安费用35,008万元，设备费用13,877万元，其他费用3,135万元，原料成分分析系统及料场智慧管控2,950万元。项目建设周期约10个月。

（三）项目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投资必要性分析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必要性分析

华菱涟钢炼铁厂老线综合原料场于1989年投产，期间经过2次改扩建，主要用于烧结工序生产原料、利废物资的堆放储备、配料、混匀及输送。因投运年限长久，原料场管理、生产组织协调难度大，管理效率低。加之露天工作环境，设备老化及腐蚀情况严重，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由于南方雨季较长，在降雨时料堆长期浸泡在水中，易造成原料水分含量高、矿粉流失，不利于区域稳顺生产。同时，根据国家环保部门提出的"综合治理城市扬尘"、"大型煤堆、料堆要实现封闭储存"以及"实施原料场棚化、仓化改造，解决料场扬尘问题"等政策要求，需加快露天料场环保改造，减少大气污染。因此，华菱涟钢拟建设实施炼铁厂老线综合料场环保转型升级改造项目，推动实现清洁生产。

2、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成投产后，华菱涟钢现有的烧结料场实现封闭改造，解决了露天存放的原料风损和雨损，有利于降低原料损耗，实现降本增效。各种原料的含水率也趋于稳定，有利于烧结机稳顺生产。料场智能化升级改造后，整体智能化水平得到提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管理效率，降低生产运行和管理成本。同时，该项目配套建设了相关除尘等环保设施，符合国家超低排放的环保政策要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3-4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菱涟钢实施炼铁厂烧结机节能环保改造项目的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1、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为响应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要求，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满足以高炉为中心的铁前生产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涟钢"）拟建设实施炼铁厂烧结机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项目投资总额107,382万元。

2、投资项目的审议程序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决议公告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

3、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项目建设内容

1、在炼铁厂中和场一、二次料场区域新建一套包含原料、熔剂、燃料的接受、配料、混合及制粒、铺底与布料、点火、烧结与冷却、抽风及除尘、烧结矿筛分、成品烧结矿取制样检验以及成品烧结矿转运等主工艺设施的烧结机；

2、配套公辅建设脱硫脱硝系统、余热发电系统、通风除尘、总图运输、35kV变电站、供配电及控制、室内外消防等。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建设周期

项目投资估算107,382万元，其中建安费用44,489万元、设备费用55,198万元、其他费用5,460万元、智能控制与智能运维2,235万元。项目建设周期约10个月。

（三）项目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投资必要性分析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必要性分析

根据《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要求2025年底前钢铁生产企业所有生产工序均应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其中明确烧结机头烟气在基准含氧量16%条件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小时均值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35和50mg/Nm3。华菱涟钢炼铁厂三烧车间现有1台130㎡烧结机、1台180㎡烧结机，分别为1999年、2003年投产，目前设备已老化，漏风严重，工序能耗偏高且频发故障，检修组织施工难度大，生产成本和运行维护成本高，已影响铁前生产组织的平衡和高炉系统产能的发挥；且在环保方面，除尘管道老化，脱硫效果无法达到国家新标准，加上国家严控氮氧化物排放，需要安装脱硝系统，故急需对除尘系统及脱硫脱硝系统进行改造升级。

根据当前钢铁行业的发展趋势，行业中大型钢铁企业普遍采用对老烧结机进行整合新建烧结机，既有利于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生产成本、促进自动化水平的提升，同时可适应高炉大型化的需求。因此，华菱涟钢拟将130㎡、180㎡烧结机等量置换，建设新的大型化烧结机，实现技术升级与装备更新换代。

2、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满足以高炉为中心的铁前生产需求，为华菱涟钢长远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同时，该项目配套建设了相关除尘等环保设施，有助于减少烧结工序粉尘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超低排放的环保政策要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公告编号:2023-48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1月16日（星期四）14:30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11月16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1月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主楼110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上述提案中，提案1、2、3、4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2023年8月23日、10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登记时间：2023年11月7日—2023年11月15日9:00-17:00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主楼601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旭英、刘婷

联系电话：0731-89952860、89952853

传　真：0731-89952704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主楼601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932"，投票简称为"华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1月1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